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

株管发〔2020〕8号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关于做好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启动使 用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公务用车主管部门，市直各有关单位：

根据“全省一张网”的建设要求，为确保公车信息平台尽早正常使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快推进信息平台建设

暂未完成车载终端配套设施采购和建设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要对照《湖南省公务用车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规范》和《湖南省公务用车信息平台车载卫星定位终端技术规范》，参照湖南省省级公车信息平台的采购标准，尽快完成车载终端等配套设施的采购和建设。已完成建设任务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要加大司勤人员培训力度，信息平台尽快投入使用，

实现所有公务出行网上调度。

二、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启动平台使用

根据全省统一部署，自5月1日起，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要全面启动公务用车信息平台使用，所有公务用车派遣必须通过网上平台软件申请，经审核批准后方可出车，行车轨迹平台监管，实现所有公务用车使用由信息平台统一调度、统一管理。

三、工作要求

一是高度重视。实现公务用车管理“全省一张网”是我省根据中央要求做出的一个重大决策部署，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是加强作风建设的引领性改革。中央、省车改办多次发文推进此项工作。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要高度重视，全面完成平台建设，确保5月1日投入使用。

二是建立制度。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要建立健全单位用车管理制度，严格派车程序，积极推进公务用车信息化建设。

三是加强监督。我局将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做好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管理工作，对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管理情况和公务用车使用情况定期予以通报。

四是加强维护。各县市区和市直单位在使用公务用车服务平台系统中遇到问题，由系统开发方负责维护，联系人：张若愚，联系电话：18565606013。

株洲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0年4月16日